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部门概况 | 专项名称 | 纪委办案工作经费 |
| 年度预算金额 | 407.37299万元 |
| 项目主管部门 | 中共永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|
| 项目立项目的 | 一是突出抓监督首责；二是突出抓作风整治；三是突出抓惩治震慑； |
| 绩效情况 | 项目支出管理和使用基本情况 |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支出354.139123万元，因各种原因尚有53.233867万元发票未报账，支出进度实现86.93%。该项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办信办访办案、专项整治等方面的费用支出。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及资金管理规定，做到专款专用，确保每笔资金发挥最大经济效益。 |
|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| 一是全年共立案344件，结案342件，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42人，留置11人。先后查处涉及乡村振兴和“三湘护农”领域腐败案件63件，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5人，移送司法机关4人，严肃查处了奉某涛、欧阳某华等一批违纪违法典型案例，持续释放案件查办高压震慑效应。对全县领导干部及其亲属2000余人经商办企业情况进行比对，共收集、起底问题线索19条，其中立案9件，结案5件，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人，收缴资金73.8万元，下发典型案例通报1期，通报3人。起底清仓2013年以来涉及纪检监察干部的信访和问题线索22件22人，其中立案4件，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人，组织处理5人。二是以案促改，深入开展干部队伍作风建设“清风”行动，认真落实省纪委监委“两带头五整治”纠风防腐专项行动工作部署，起底查处突出问题48个，处理处分30人。其中，违规吃喝问题数9个，处理处分9人；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数12个，处理处分12人；违规旅游问题数1个；打牌赌博问题数7个，处理处分3人；酒后驾车问题数19个，处理处分6人；推动完善制度1个，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1份。先后组织全体纪检监察干部开展集中学习46次、培训活动1次、纪律警示教育2次，组织观看旁听庭审1次，编发工作简报16期。 |
| 存在的问题分析及改进措施 | 存在的问题 | 1. 资金使用缺乏预见性 2. 资金到位有些迟缓 |
| 改进措施 | 1. 年初将相关专项经费提前纳入预算   2、简化流程、提高资金拨付效率 |
| 其他需要说明问题 | 无 |

备注：每个项目支出分别填报自评报告和自评表。

填表人：郭秋旺 填报日期：2024.3 联系电话：17374606663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谭双喜